2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须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）的（延榆高铁项目用地统征及附着物清点测绘技术服务项目、合同包1(延榆高铁项目YYZQ-11标段用地统征及附着物清点测绘技术服务项目N1标段)”项目的磋商文件(编号：SXZFE-CG-2026-001)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延榆高铁项目用地统征及附着物清点测绘技术服务项目、合同包1(延榆高铁项目YYZQ-11标段用地统征及附着物清点测绘技术服务项目N1标段)”项目的磋商文件(编号：SXZFE-CG-2026-001)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陕西中思远通勘测规划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763.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3.7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中思远通勘测规划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1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特别提醒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预留份额为 100%），不再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，供应商应按上文给定格式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